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9年4月25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郑合明先生召集，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其中非独立董事郑鸿胜先生因工作原因委托非独立董事郑林海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审议表决权）。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经过讨论，作出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27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8年年度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部分。

公司独立董事蔡开雄先生、官建华先生、郑学军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

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18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 9 票同意、 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18 年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公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 9 票同意、 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19 年 4 月 27 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 9 票同意、 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27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该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审核意见，详见同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以 9 票同意、 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27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独立董事、财务顾问、审计机构发表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会议以 9 票同意、 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19 年度审计单位的议案》；

董事会拟继续聘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单位。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会议以 9 票同意、 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定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813,744,43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60 元（含税），共计派发股利 48,824,665.92 元，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会议以 9 票同意、 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公告。

十、会议以 9 票同意、 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及非银行类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总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公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会议以 9 票同意、 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国家相关法律规定进行的调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公告。

十二、会议以 6 票同意、 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关联董事吴裔敏先生、郑雅珊女士和熊波先生回避该议案的表决。

为充分发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以便更好地维护公司整体利益，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认真审核了高级管理人员的 2018 年度薪酬情况，结合公司未来经营管理目标、绩效考核标准和程序，高级管理人员的未来年度薪酬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年度薪酬（税前） （单位：万元）
1	吴裔敏	总经理	120
2	郑雅珊	副总经理	72
3	刘军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77.40
4	彭玲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51.60
5	熊波	副总经理	72

上述薪酬不包括公司福利政策和绩效考核可以享受的部分；具体发放方式等，管理层可以根据公司经营情况进行安排。

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十三、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决定于 2019 年 5 月 22 日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凯撒（中国）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5 日